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 销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内外部环境发生变化，为充分落实对公司员工的有效激励，结合激励对象意愿和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后，公司决定终止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同时对 33 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 6,752,2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处理。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382,006,553 股减少为 375,254,353 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由 382,006,553 元减少为 375,254,353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公司本次终止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总股本和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如债权人未在该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奋进路 4 号王子工业园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联系人：白琼，联系电话：0755-81713366。

特此公告。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